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5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整改措施 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4]107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收到安徽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公司收到《决定书》后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通报相关情况，并就《决定书》涉及到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的分析研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安徽证监局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具体整改措施并认真、及时整改。整改措施及整改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整改具体措施：

（一）存货减值计提及转销数据不具有可比性

1. 情况说明：公司自2023年6月份起变更存货减值测试频率，导致2023年年报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转销金额较以前年度不可比。

2. 整改措施：

（1）全面梳理下属各企业存货减值情况，进一步完善中粮生物科技存货减值相关管理办法，规范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转销及转回等工作。

（2）加强对下属企业日常存货减值合理性的监督检查，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上市公司相关会计核算规范，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变化，重点关注相关会计信息同期可比性，不断提升会计信息质量。

(3) 定期组织公司相关专业人员进行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自律监管指引等方面的学习培训，提高工作的专业水平。

(4) 2025 年 1 月 21 日，公司已将存货减值频率变动事项提交公司九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1 次临时会议补充审议并公告。

(5) 在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文件中，详细说明存货减值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情况。

(二) 关联交易披露不准确

1. 情况说明：2023 年，公司与关联方吉林中粮生物材料有限公司间存在购销业务，销售和采购发生额分别为 101.59 万元和 23.02 万元，在 2023 年年报相关披露时金额为 0。

2. 整改措施：

(1) 公司认真核对 2023 年年报关联交易数据，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更正公告。

(2) 继续做好日常关联交易数据预计及披露工作，加强日常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的跟踪和管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

(3) 加强定期报告数据统计的校验工作，对重点业务、关联方数据在加强过程跟踪的基础上设置专人进行复核，提高数据准确性。

(4) 进一步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作，充分利用外部审计的专业性，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三)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披露不准确

1. 情况说明：2023 年年报中公司将已注销的黑龙江华润金玉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其他应收款余额第三名进行披露，披露不准确。

2. 整改措施：

(1) 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提高信息披露准确性。

(2) 全面梳理公司应收账款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进一步规范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核销等工作。

(3) 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制度流程的宣贯和监督检查力度，确保应收账款管理的规范。

二、整改总结

本次安徽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深入详细的现场检查,为公司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提高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公司将以此次检查和整改为契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结合整改问题举一反三,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规范财务核算,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